



证券代码：300517 证券简称：海波重科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23080 债券简称：海波转债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世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张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

勉地履行监事义务与职责。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现金分红预案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未来经营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